



[网站首页](#) [学院概况](#) [教学工作](#) [科学研究](#) [研究生培养](#) [党建工作](#) [招生与就业](#) [工会工作](#) [社会服务](#)

您现在的位置: [首页](#) > [学院概况](#) > [教工队伍](#)

## 王俊

时间: 2016/10/13 20:14:56 | 点击数: 482

王俊, 副教授, 1980年8月就读于云南师范大学数学系, 1984年7月毕业获得理学学士学位, 1992年毕业于首都师范大学获得法学第二学士学位, 1999年至今在云南师范大学马列部工作, 1999年获得思想政治教育副教授职称, 2000年至今分别担任《思想道德修养》和《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》教研室主任工作。1999年被评为副教授以来, 自己从未放松过学习, 2002—2005年在清华大学考上并坚持在职学习, 获得法学硕士学位。2006年5月被云南师范大学聘为硕士研究生导师。深感“理论只要彻底, 就能掌握人”道理的正确, 知识面的扩大, 使本人基本能把握社会发展和人从自然人到社会人发展过程的规律, 把握人思想内在活动的知、情、意、行的变化规律, 并遵循去进行思想政治教育。在教学与科研方面, 深知要使教学得到进一步提高, 就要认真研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思想政治教育的实质内容, 在研究的基础上积极撰写专著、参与教材编写和论文写作, 努力做到“致广大而尽情微”或“耳顺”的境界, 用理论统摄、指导生活, 才能增加思想政治理论课的实效性。作为思想政治理论教师要教书育人, 首先要做到“学高为师, 身正为范”, 在教书中立人, 在言行中得人。“师道尊严”, 只有道尊严, 才能有师尊严。

主办单位: 云南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版权所有 未经授权请勿引用、复制、使用本网站内容 技术支持: 昆明浩州科技有限公司

如有需要, 请和我们联系, 电话: 0871-6XXXXXX 地址: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新区 邮编: 650500

45287